

文章编号: 1008—2999(2000)01—0007—04

浅析共和国缔造者建国初期 关于中国工业现代化的若干思想

陈国清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 政法系, 湖北 武汉 430072)

摘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初期,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第一代中共中央领导集体形成了对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若干构思和设想。这些思想主要是关于中国工业化道路和目标模式问题, 工业化与社会进步的关系问题, 以及工业布局、工业与其他行业之间的关系等问题。最终, 于 1956 年形成了关于中国工业化的理论, 这个理论的基本内容是: 以农业为基础, 以工业为主导; 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前提下, 注重发展农业和轻工业, 发展工业要和发展农业并举; 要合理地布局我国工业; 工业现代化必须学习外国的好经验, 在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争取外援。

关键词: 共和国缔造者; 工业化; 构思; 设想

中图分类号: F041.2; F041.3 文献标识码: A

中国现代化目标的宏大体系, 是建立在现代工业基础上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全面昌盛, 是社会与人的全面变革与发展。1949 年 10 月共和国诞生以后, 随着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订和实施, 共和国的缔造者们对中国工业化道路、目标模式、工业化与社会进步、工业布局、工业与其他行业之间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一系列的构思和设想。今天看来, 以毛泽东为首的第一代领导人在这方面的许多思想是正确的, 他们关于我国工业化的若干思想不仅为我们工业化的起步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而且对于当前的现代化建设有理论上的指导意义。文章从三个方面来论述毛泽东和他领导的中央集体在 50 年代(主要是“一五”计划时期)关于中国工业化的思考和探索。

一、关于工业化的目标和道路

我国工业化的目标和道路问题, 是 50 年代工业化起步初期党和国家领导人思考较多的一个问题。在 1945 年党的“七大”和 1949 年七届二中全会上, 毛泽东代表中共中央对我国工业化总目标的描述是: 在中国革命胜利后, 将中国稳步地由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 将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个工业化目标的表述仅仅是一般意义上的要求, 比

较抽象。要达到工业化, 必须有比较具体的目标, 即时间、步骤安排和多项指标的量化。因此, 当 1952 年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 毛泽东在他的历次讲话和批示中, 开始强调“要在 10 年到 15 年或者更多一些的时间内, 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的任务”。他亲手制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中也强调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 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1953 年底由中宣部起草的、经中央集体讨论通过的《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斗争——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 对过渡时期总路线所规定的“相当长的时期”的具体解释是: 大约需要经过三个五年计划, 即 15 年左右的时间, 中国可以基本上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对于 15 年要达到的具体目标, 李富春在 1954 年 5 月 12 日第二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所作的《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问题的报告》中说: 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 要经过逐步的相当长的时间, 毛泽东提出大致 15 年左右。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标志, 从数量上看是社会主义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60% 左右; 从质量上看, 要有独立的工业体系以及和农业相应的协调发展^[1]。李富春同志的上述讲话与这以后同年 8 月国家计委编制的 15 年远景计划的有关材料, 都是对中央关于 15 年左右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这一设想的理解和贯

收稿日期: 1999—10—25

作者简介: 陈国清(1951—), 男, 湖北浠水县人, 副教授, 主要从事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与实践的研究。

彻,基本上表达了我国工业化在当时历史条件下的目标和要求。但从质量上看,要求建成独立的工业体系以及和农业相应的协调发展这一目标,无疑任务是非常艰巨的,所需时间应更长些。

1954年,毛泽东对我国工业化的目标和步骤又作了修改和调整。他在6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30次会议上说:“我们的总目标,是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要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要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化、机械化,要建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究竟需要多少时间?现在不要讲死,大概是三个五年计划,即15年左右,可以打下一个基础。到那时,是不是就很伟大了呢?不一定。我看,我们要建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大概经过50年即10个五年计划,就差不多了,就象个样子了,就同现在大不一样了。”^[2]在这里,毛泽东开始把总目标的实现,分成头15年和50年(含头15年)两个阶段。1955年3月2日,在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上,毛泽东又对15年和50年这两个阶段目标进行了界定,认为三个五年计划是“建成社会主义社会”;而建成“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需要50年的时间。1955年10月11日,他再次修改了时间,将实现工业化的时间延长到“大约在50年到75年的时间内,就是10个五年计划到15个五年计划的时间内”^[2]。

1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的工业化,50年到75年把我国建成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工业国。这个构想包含了我国工业化的中、长期的目标和实现这个目标的步骤。如果后来不搞“大跃进”和不犯阶级斗争扩大的错误,举国上下一心一意地搞经济建设,应该说这个目标是有可能实现的。

关于中国工业化应该走什么道路的问题,当时世界上有两条现成的发展道路。一条是以主要力量优先发展轻工业然后建立和发展重工业,最后依靠重工业再进一步发展轻工业,欧美等西方国家是走这条道路发展工业的。另一条是以苏联为代表的工业化道路,即优先发展重工业的道路。鉴于当时国际国内的情况,中共中央选择了后一条道路。为什么要这样呢?1953年9月,毛泽东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4次会议上,针对当时有些同志,其中包括一些党外的朋友,看不到抗美援朝、发展重工业的重要性,片面强调中国经过长期的战争,经济亟待恢复,人心思定,人民生活亟待改善,应该多搞些轻工业等想法,提出了善意的批评,认为这些思想为“小仁政”。他说:“所谓仁政有两种:一种是为人民的当前利益,另一种是为人民的长远利益,例如抗美援朝,建设重工业。前一种是小仁政,后一种是大仁政。两者必须兼顾,不兼顾是错误的。

那末重点放在什么地方呢?重点应当放在大仁政上。现在我们施仁政的重点应当放在建设重工业上。要建设,就要资金。所以,人民的生活虽然要改善,但一时又不能改善很多。就是说,人民生活不可不改善,不可多改善;不可不照顾,不可多照顾。照顾小仁政,妨碍大仁政,这是施仁政的偏向。”^[2]由此可以看出,中央当时决策优先发展重工业主要是着眼于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另外,从薄一波的《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和中宣部起草的总路线宣传提纲中,也可以看到毛泽东和党中央把发展重工业作为实现工业化的中心环节所依据的理由。第一,中共中央测算过外国实现工业化所花的时间。资本主义国家从发展轻工业开始,一般是花了50年到100年的时间;而苏联从重工业建设开始,在十多年中就实现了国家的工业化。第二,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国家同我们处于紧张的军事对峙状态,我们亟需建立强大的军事工业以增强国防力量,而国防工业又是要在重工业的基础上发展的。第三,重工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出于这些考虑,在当时特殊的历史条件下,确定以重工业为重点进行工业化建设,是明智之举。第一个五年计划正是基于这种指导思想进行规划和设计的。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实施及最后取得的辉煌成就来看,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关于我国工业化道路的选择,无疑是正确的,符合中国当时的国情。

二、关于工业化与社会主义改造

七届二中全会的决议指出:在革命胜利以后,要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国家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从这一段话里可以看出,在中国革命胜利的前夕,中共中央为今后拟定了两大任务,即一待国民经济恢复以后,就开始搞工业化,并进行社会变革。但是,这两者谁先谁后,孰重孰轻,未作具体阐述。

从1953年起,围绕着工业化和社会变革两大问题,毛泽东进行了系统的论述。他把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表述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应是照耀我们各项工作的灯塔,各项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倾或左倾的错误。”^[2]从这里可以看出,他本人是不主张先搞工业化,后搞社会主义改造的,他是把“一化”与“三改造”并举,强调我们现在所处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时

期”，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那一天起就开始了向社会主义社会转变。他认为：“过渡时期每天都在变动，每天都在发生社会主义因素。所谓‘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怎样‘确立’？要‘确立’是很难的哩！比如私营工商业，正在改造，今年下半年要‘立’一种秩序，明年就不‘确’了。农业互助合作也年年在变。”^[2]从毛泽东这个时期发表的许多讲话看，中共中央之所以最终一致认为国家工业化与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具体理由如下：第一，“在打倒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即是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2]。不对资产阶级实行改造，就不能解决这个矛盾，就必然影响到国家的工业化，实现工业化主要是依靠工人阶级。第二，只有将私人所有制“改变为集体所有制和国营（经过公私合营，统一于社会主义），这才能提高生产力，完成国家工业化”^[2]。第三，“对于工业和农业、社会主义的工业化和社会主义的农业改造这样两件事，决不可以分割起来和互相孤立起来去看，决不可以只强调一方面，减弱另一方面”^[2]。这个问题，毛泽东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一文中论述得极为深刻。他批评社会主义工业化可以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观点，强调工业化与农业合作化的步骤必须相适应，并列举了三点理由：（1）不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就不能解决目前农作物产量低与日益增长的商品粮和工业原料的需要之间的矛盾。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2）“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一个重要部门——重工业，它的拖拉机的生产，它的其他农业机器的生产，它的化学肥料的生产，它的供农业使用的现代运输工具的生产，它的供农业使用的煤油和电力的生产等，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使用的可能，才能大量地使用”^[2]。（3）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要的大量资金，相当大的部分是从农业方面积累起来的，这种积累主要来源于农业税和轻工产品投放于农村市场与农产品的交换。在小农经济的基础上是难于大规模发展轻工业的，只有社会主义的农业才能提高农民的购买力。

以上论述告诉我们：中国要搞的工业化是社会主义的工业化，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主要是防止社会改革滞后，拖了工业化的后腿，“一化”与“三改造”是主体与两翼的关系，社会主义改造是为国家工业化服务的。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提出的这个工业化思想是有中国自己的特色的，是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特点，是对马列主义的创造运用和发展。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革命，首先是在社会化大生产有了相当发展的资本主义国家发生。无

产阶级在这样的国家夺取政权，对资产阶级实行剥夺以后，也有一个尽快地增加生产总量、发展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的任务，但一般说来，这些国家实现了工业化，不存在“一化”与“三改造”并举的问题。20世纪初的俄国，现代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42%，比西欧资本主义国家要落后得多。因此，十月革命胜利后，苏维埃政权确实有一个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任务。但是，由于当时俄国的工业化是在完成了对资产阶级的剥夺以后，于1926年开始实行的，不存在处理同资本主义经济的关系问题，而是如何妥善处理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关系。最初，他们也并未把工业化与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并举，直到1929年才实行全盘集体化，把工业化、农业集体化结合起来同时进行。我国一开始搞工业化，就强调“一化”与“三改造”并举，表明中共中央在制定中国工业发展战略时，既重视学习苏联的经验，也注意吸取苏联的教训。如在工业化道路问题上，以苏联为榜样，优先发展重工业；在工业化与社会改革的相互关系方面，强调同时并举，走自己的路。

三、关于重工业、轻工业、农业的关系和工业布局问题

“一五”计划的编制是在苏联专家帮助指导下完成的，基本上参照了苏联的模式。随着实践的发展，苏联的经验并不完全适合中国的实际情况。1956年苏共20大也暴露了不少苏联经济建设中的严重问题。如片面发展重工业，忽视农业和轻工业；偏重积累，忽视消费；中央权力过分集中等。从1956年开始，毛泽东在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听取了34个部委负责人的汇报，在调查和探索的基础上先后写出了《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对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进行了全新的思考，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思想和理论观点，毛泽东这方面的思想是中共中央这一时期关于我国现代化建设探索的最杰出成果。

关于工业化道路问题，毛泽东认为，“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问题。我国的经济建设是以重工业为中心，这一点必须肯定。但是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2]。目前要适当地调整重工业和农业、轻工业的投资比例，更多地发展农业、轻工业。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了，重工业有了市场和资金，就会更快地发展。这样做看起来工业化的速度似乎慢一些，但实际上可能快一些，基础更稳固一些，几十年后算总帐是划得来的。毛泽东这里提出要用多发展农业和轻工业的办法来发展重工业，是符合经济发展规律的正确主张。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强调生

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发展,但“生产消费(生产资料的消费)归根到底总是同个人消费联系着,总是以个人消费为转移的”^[3]。基于这种思想,毛泽东强调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注意农业和轻工业的投资,发展工业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后来,他又将工农业并举的思想作了新的概括,提出“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方针。

高度重视农业的发展,以农业为基础,把农业和工业并列摆到发展国民经济的重要位置,是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央集体探索到的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的重要之点。1957年1月,毛泽东在一次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从六个方面详细和透彻地论述了全党要重视农业:农业关系到五亿农民吃饭、吃肉、吃油及其他日用的非商品性农产品问题;关系到城镇、工矿人口吃饭问题;关系到轻工业原料的来源和轻工业产品的销售;关系到与农业有关的重工业产品在农村的销售;关系到出口创汇;关系到发展工农业生产的资金积累。由此,进而强调:“在一定的意义上可以说,农业就是工业。要说服工业部门面向农村,支援农业。要搞好工业化,就应当这样做。”^[2]他还说:“必须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这是已经定了的。但是决不可以因此忽视生活资料尤其是粮食的生产。如果没有足够的粮食和其他生活必需品,首先就不能养活工人,还谈什么发展重工业?”^[2]这表明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央领导人把农业的发展与否看作是我国工业化建设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条件。

关于工业布局问题,由于历史原因,我国主要工业大约70%集中在沿海,只有30%在内地。毛泽东指出:“为了平衡工业发展的布局,内地工业必须大力发发展。”^[2]这样不仅有利于备战,也有利于充分利用内地的丰富资源,使工业接近原料、燃料产地和消费地区,减少不合理运输,节约大量的人力、物力;有利于建立全国的工业体系和地方工业体系,以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有利于促进原来经济基础薄弱的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加强民族团结,缩小地区差别、工农差别和城乡差别。出于这些考虑,并针对1956年前,有人曾认为我国轻工业和重工业70%在沿海,只有30%在内地,强调要纠正这种偏向的观点,中共中央把大力发展内地工业作为我们今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一个方针,毛泽东认为:新的世界大战一时还打不起来,在和平时期应充分利用沿海工业的设备和技术力量,对沿海工业采取消极态度是不对的;沿海的

工业基础好,轻工业比较多,而轻工业一般又建设快、收效早、积累多。因此,必须利用沿海工业的老底子,只有这样,才有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支持内地工业的发展。“这也是一个对于发展内地工业是真想还是假想的问题。如果是真想,不是假想,就必须更多地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特别是轻工业。”^[2]

此外,中央领导集体还认为,要实现我国的工业现代化,除了继续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外,还必须向外国学习、争取外援。毛泽东指出:每一个民族,每一个国家都有它的长处,不然就不能存在和发展。因此,一切民族、国家的长处都要学,而且要永远学下去,以人家的长处补我们的短处,洋为中用,调动国外的积极因素,来加快我们现代化的步伐。并且告诫大家,为了使我国变为工业国,我们要学习一切国家的好经验,“不管是社会主义国家的,还是资本主义国家的”^[2]。但这种学习必须有分析有批评,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运,要立足于中国实际。

至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50年代,特别是“一五”计划期间,共和国的领导人不仅指出了我国工业化的目标和道路,正确地论证和处理了“工业化”与“社会主义改造”的关系,而且较系统地形成了我国工业化的理论。这个理论的基本内容是: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前提下,注重发展农业和轻工业,发展工业要和农业并举;要合理地布局我国工业;工业现代化必须学习外国的好经验,在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争取外援。这种立足中国实际提出的工业化思想,是对中国和当时其它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科学总结,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给中国的现代化指明了方向。直到今天改革开放的现代化进程中,我们仍然能从这些思想中吸取许多有价值的东西。我们应该总结和继承这份珍贵的精神财富,运用它来指导我国的现代化建设。

参 考 文 献:

- [1] 林蕴晖. 凯歌行进的时期[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0.
- [2] 毛泽东选集(第5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77.
- [3] 列宁全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55.